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4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科目：法學緒論

適用系所：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

注意：1.本試題共 1 頁，請依序在答案卷上作答，並標明題號，不必抄題。2.答案必須寫在指定作答區內，否則依規定扣分。

- 一、何謂「自然法」？並試以此為基礎，闡述「惡法亦法」之概念（25分）。
- 二、法律解釋中，有所謂「舉重以明輕、舉輕以明重」之法諺，試舉例配合說明之（25分）。
- 三、請比較「權利」與「權力」之異同，並舉實例說明之（25分）。
- 四、請比較「責任」與「義務」之異同，並舉實例說明之（25分）。